

“人工智能+”融媒体一体化教材



小学教育政策与法规

主 编 兰霞萍 余瑞芬 王 超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学教育政策与法规 / 兰霞萍，余瑞芬，王超主编。
北京 :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5. 10. -- ISBN 978-7-
5656-9294-9

I . D922.16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第 2025G9W476 号

XIAOXUE JIAOYU ZHENGCE YU FAGUI

小学教育政策与法规

兰霞萍 余瑞芬 王 超 主编

责任编辑 凌 江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西三环北路 105 号

邮 编 100048

电 话 68418523 (总编室) 68982468 (发行部)

网 址 <http://cnupn.cnu.edu.cn>

印 刷 北京荣玉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 202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2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296 千

定 价 42.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退换

前言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小学教育作为国民教育体系的奠基工程，专业质量关乎教师教育高素质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本教材系统梳理小学教育专业相关政策与法律法规，将政策法规制度性实践与教师教育类人才培养目标相结合，从教育治理现代化与法治化视角切入，明晰国家、学校、教师等教育主体的权责边界，力求做到法治思维培育与价值引领相统一，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嵌入政策法规教学全流程，通过家校社协同育人等政策的具象化解析，采用情境化案例教学对“教育公平”“师德规范”等议题进行深度阐释，以期实现德育要求的课程化转化，提升教师群体法治应用与教育决策能力，推动小学教育从规范治理向价值引领的范式升级。

本教材编写立足“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战略，遵从“理论奠基—实践分层—责任激发”三维架构，内容编排上采用“总分式”逻辑框架，前两章系统阐释政策法规的理论基础与制度体系，后四章聚焦国家战略、学校治理、教师发展和教育管理等实践维度，终章着力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新格局。

本教材的编写具有以下特色。

1. 立体化知识呈现

通过“思维导图+实践加油站+回顾与训练”的多元设计，将抽象的教育政策法规转化为知行合一的学练体系，帮助读者建立系统认知框架。

2. 实践导向突出

动态追踪小学教育政策前沿，精选典型案例，将复杂法条情境化，结合区域教育特色提供精准化指导，强化教学实用性。

3. 编写理念先进

坚持“系统化设计—专业化解析—实用化转化—普适化应用”的原则，既培养读者的政策分析能力，又塑造其教育治理法治思维，促进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教学实践的深度融合。

4. 数字资源丰富

强化线上线下联动，配套数字化资源库（含政策文本等），全方位支持新时代教师专业化发展。教材为广大一线教师提供了服务于此教材的教学资源库，有需要者可致电教学助手 13810412048 或发邮件至 2393867076@qq.com 获取。

本教材参考了许多前人研究成果及线上资源，在正文中均做了注明，在此一并表示感谢！本教材的编写和出版得到了编写组成员、相关领导的大力支持，谨表谢忱！编者

在编写过程中力求做到资料翔实、观点鲜明、分析透彻：一是广泛收集国内外最新的研究成果、政策文件、法律法规及教育实践案例，通过深入浅出的讲解和生动具体的分析，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小学教育政策与法规的精髓所在；二是注重启发读者思考，引导读者在掌握基础知识后能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批判性思考和创造性实践。由于编者的水平和时间有限，书中存在的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25 年 5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章 小学教育政策概述 1

第一节 政策与教育政策 2

- 一、政策与教育政策的内涵 3
- 二、教育政策的本质 5
- 三、教育政策的特点 8

第二节 教育政策的功能 10

- 一、教育政策功能的类型 11
- 二、教育政策功能的相互关系 12

第三节 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 14

- 一、教育政策价值取向的理论基础 15
- 二、教育政策价值取向的类型 16
- 三、现行小学教育政策的核心框架 17

第二章 小学教育法规模述 21

第一节 小学教育立法 23

- 一、国内外小学教育立法 23
- 二、我国教育立法的体制、权限和程序 26
- 三、我国教育法规体系和小学教育法规体系 29
- 四、我国现行主要小学教育法规 31

第二节 小学教育法规实施 33

- 一、教育法规的效力 34
- 二、教育执法 36
- 三、教育守法与违法 38



第三节 小学教育法律监督	41
一、国家监督	42
二、社会监督	42
第三章 小学教育政策法规与行政管理	47
 第一节 小学教育的法律基础、制度体系 与保障功能	48
一、小学教育的法律框架	49
二、小学教育的法律原则	51
三、小学教育的法律性质	52
四、小学教育的制度体系	56
五、小学教育的保障功能	58
 第二节 小学教育行政管理的原则、体制 与运行机制	62
一、小学教育政策制定的原则和具体程序	63
二、小学教育行政管理体制	64
三、小学教育行政行为	68
 第三节 小学教育行政法律责任的承担机制 与赔偿制度特征	74
一、与学校相关的法律责任	75
二、与教师相关的法律责任	75
三、与学生相关的法律责任	76
四、与经费管理相关的法律责任	77
五、教育行政赔偿的特征	78
第四章 小学教育依法治校的法律基础	83
 第一节 学校的法律关系、举办与管理	85
一、学校的法律关系	85
二、学校的举办	87
三、学校的管理	92

第二节 学校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99
一、学校的基本权利	99
二、学校的基本义务	102
第三节 依法治校的必要性、总体要求与发展趋势	105
一、依法治校的必要性	107
二、依法治校的总体要求	108
三、依法治校的发展路径	109
第五章 小学教师的权责与管理	116
第一节 小学教师的概念与法律地位	118
一、小学教师的概念	119
二、小学教师的法律地位	122
第二节 小学教师的权利和义务	124
一、小学教师的基本权利	125
二、小学教师的基本义务	129
第三节 小学教师的管理	131
一、教师资格制度	133
二、教师职务制度	135
三、教师聘任制度	137
四、教师的培养与培训	139
五、教师的考核与奖励	139
六、教师的待遇	140
七、教师责任认定	142
八、教师维权的途径	142
第六章 小学生的权益保护与教育管理	145
第一节 小学生的法律地位	146
一、关于小学生的法律界定	148



二、小学生的三重法律地位探析	148
第二节 小学生的权利与义务	152
一、小学生的基本权利	153
二、小学生的基本义务	159
第三节 小学生的教育管理	162
一、学籍管理	163
二、小学生日常行为管理	165
三、小学生教育活动管理	166
四、教育惩戒	169
第七章 小学教育中家庭和社会的责任	175
第一节 家庭教育	177
一、家庭教育的内涵与特点	178
二、家庭的教育责任	179
三、家庭教育的实施	182
第二节 社会教育	190
一、社会教育的内涵与特点	192
二、社会的教育责任	194
三、社会教育的实施	195
附录	203
参考文献	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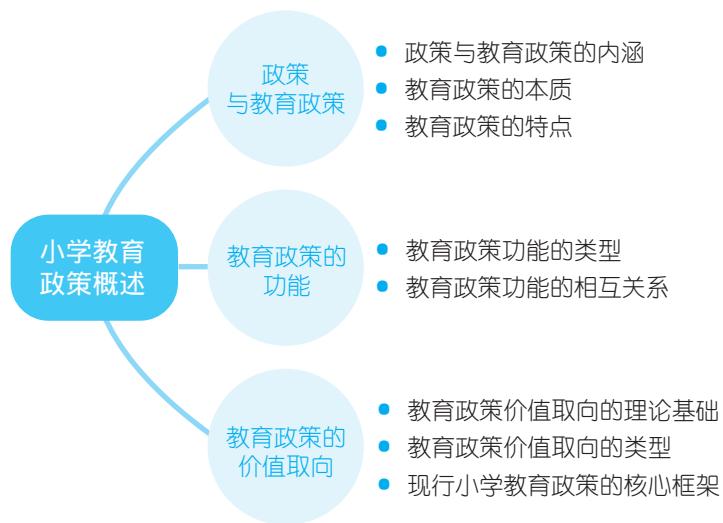
第

一

章

小学教育政策概述

【思维导图】



【学习目标】

知识目标

- 掌握政策的三种定义，知道关于政策定义的不同观点。
- 了解教育政策的功能和特点。
- 理解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的理论基础。

能力目标

- 能够区分教育政策的功能。
- 能够分析教育政策对教育实践活动的影响。

素养目标

- 培养对教育政策科学性与人文性的认同感，形成理性、辩证看待教育政策的积极态度。
- 激发作为教育工作者的社会责任感，增强运用教育政策改善教育实践、促进教育公平的使命感。

章节导入

教育政策的作用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在没有教育政策的情况下，不同地区、不同社会阶层的人们获取教育资源的机会存在巨大差异。教育政策可以通过合理分配教育经费、优化学校布局、制定招生政策等方式，确保每个孩子都能有平等的机会接受良好的教育。教育活动需要在一定的秩序下进行，教育政策可以通过推动法律法规的完善、规范教育行为等方式，维护教育秩序。例如，教育政策可以通过规定学校的办学资质、招生行为、教学管理等方面，减少非法办学和违规招生等现象的发生。同时，教育政策还可以规范教师的职业行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促进教师能够以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素养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教育政策是国家和社会对教育进行管理和调控的重要手段，也是推动教育事业不断发展进步的有力保障。

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更加凸显。党的二十大报告站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做出了“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的重大论断，并明确提出“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目标任务。这为新时代教育政策的制定与实施指明了根本方向，提出了更高要求。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要求教育政策必须更加精准地回应时代需求，更有效地破解教育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更科学地平衡多元价值诉求，更灵活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动态变化。

本章主要阐述政策与教育政策、教育政策的功能、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教育政策是国家公共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的发展与进步离不开教育，教育政策因此成为国家整体政策框架中的关键部分。教育政策直接关系到国民素质的提升、人力资源的开发以及国家核心竞争力的增强，它体现了国家对教育的期望和要求，以及对教育资源分配的决策。通过对教育政策本质、特点、功能、价值的学习，我们能够了解教育政策的功能、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教育政策对教育实践活动的影响。

第一节 政策与教育政策

问题与思考：教育政策的本质是什么？

2023年，某县为响应党的二十大“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号召，启动了

“城乡教育共同体”政策。该政策以县域内3所优质学校为核心，联合其他12所学校组建教育集团，目标是通过资源共享、教师轮岗、课程共建缩小城乡教育差距。政策文本明确要求：

核心校每年派驻20%骨干教师至成员校，轮岗期2年；
集团内统一教学进度与质量评估标准；
设立专项经费支持学校硬件改造。

政策执行半年后调研发现，部分农村学校因师资结构差异难以适配统一课程。教育局迅速修订方案，允许成员校在基础课程外增设乡土实践课，并下调核心校派驻教师比例至15%，增设本地教师专项培训。同时，引入家长代表参与集团管理委员会的工作，协调资源分配。一年后，成员校学生学业合格率提升18%，但家长群体提出了诉求——希望轮岗教师不会因其流动性影响教学连续性。教育局据此启动政策评估，拟建立“双导师制”（轮岗教师+本地教师结对），并探索数字化同步课堂弥补师资流动缺口。

- (1) 思考教育政策的本质是什么？
- (2) 教育政策在实施过程中有什么特点？

当走进学校、翻开课本，或是谈论“双减”、高考改革这些热点话题时，我们无时无刻不在与教育政策相遇。它看似是张贴在墙上的文件、新闻里的条文，但其内涵与影响远非如此简单。教育政策究竟是什么？是静态的等待执行的文本规定，是线性通往目标的理性路径，还是一个充满互动、不断循环演进的复杂过程？理解这些不同的视角，是把握教育政策精髓的第一步，本节将围绕政策与教育政策展开讨论。

一、政策与教育政策的内涵

(一) 政策

从政策科学发展史来看，不同的政策定义对政策分析结果有着重要影响，政策分析的结果又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策分析者遵循哪种定义。在政策科学发展中，政策的定义有十几种之多，概括起来，有以下三类。

1. 观点——政策是“点”

政策是某种行为准则、计划、文件、法规、方案或措施等，即由人们来执行或遵守的文本，是一个静态的“点”，这是传统的对政策概念的基本理解。该观点将政策看作某种文本，简单来说，就是把政策视为需要被执行的文本。这也是最传统的一种解

释，虽然传统，但是这一观点的影响力却很大。

例如，在农村或者城镇的街道上，我们经常会看到一些政策宣传栏，它们最终都指向一个目的，即通过各种手段，使民众能够知晓政策，能够对文本内容加以了解，最后能够做一些文本要求和允许的事情。所以，政策能深入人心，是因为政府一直在做这样的宣传。其目的是让人们知晓、了解政策文本本身，并且能够按政策来办事。

但将政策视为一个“点”，只强调文本本身，容易走向静态。既然将政策视为静态的“点”是一个观点，那么就会有其他“点”推动其向动态发展。

2. 观点二——政策是“线”

政策是一条由目标到结果的“线”。政策是有目的地进行价值分配、处理问题或实现既定目标的复杂过程。这种观点体现了传统的理性模式所崇尚的实证的线性思维。由于该观点将政策视为一条从目标到结果的“线”，容易带来的问题就是线性思维的局限性。

3. 观点三——政策是“圆圈”

政策是一个既有过程又有结果、众多因素相互作用、前后相继的、复杂的“圆圈”。既然是“圆圈”，其包含的东西就更加丰富一些，政策包括文本、文本的形成、文本的修正、实际的实施过程和结果等要素。一个政策“圆圈”结束，并不代表政策过程已完全终结，这还意味着，在政策过程与外部环境的相互作用下，需要对原有的政策结果进行评价和修正，这样就又开始了新的政策形成过程。所以，政策是一个不断发展的有机的非线性过程。

(二) 教育政策

政策与教育政策是上位概念与下位概念的关系。关于教育政策的定义，代表性的观点有：“党的教育政策是党为了实现教育方针提出的总方向而制定的一系列措施和办法”“教育政策是负有教育法律或行政责任的组织和团体为了实现一定时期的教育目标和任务而规定的行动准则”“政府或政党制定的有关教育的方针政策，主要是某一历史时期国家或政党的总任务、总方针、总政策在教育领域内的具体体现”“教育政策是一个政党或政府为教育事业的运行与发展所制定的规划、方针和原则”。通过以上定义不难发现，虽然理解各有不同，但这些定义均是把教育政策视为国家对教育“该做什么”和“不该做什么”的规定，或者理解为有关教育事业发展的一系列行动准则、计划、法规、方案或措施。也就是说，人们大多把教育政策理解为“文本”或者是文件的总和，把它作为教育的行动依据或准则。当然，倘若没有一个合法的政策文本，也就不会有真正意义上的政策活动。但是仅仅把教育政策看作静态的行动准则和措施文

本，无法体现教育政策在制定、执行和评价过程中的复杂性和过程性特点。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研究结果表明教育政策不再只是一些静态的行动准则或措施文本，政策文本仅仅是教育政策的表象。

在教育政策文本制定过程中，文本特定的排列组合使其内涵往往比词汇本身更丰富和深刻，它预设了政策目标、政策标准以及相应的政策工具来实现目标。同时，这些文本背后暗含着价值取向。在教育政策文本形成的过程中，无论是教育政策问题的认定、教育政策目标的确定，还是教育政策方案的提出、评估与选择，都有价值因素的影响。政策主体在制定政策文本时要面临多方的价值冲突，例如，哪些方面应在教育中优先发展，哪些因素要得到重视。孙绵涛认为：“教育政策是一种有目的、有组织的动态发展过程，是政党、政府等政治实体在一定历史时期，为了实现一定的教育目标和任务而协调教育的内外关系所规定的行动依据和准则。”^[1]在教育政策实施过程中，政策的执行、结果和评价都是动态的，这也是一个动态的利益纷争的过程。

因此，教育政策是国家为完成一定的教育任务，由政府及其机构制定并组织实施的，旨在调节教育领域内部及其与外部的利益关系、解决教育事业中存在的普遍性问题是解决教育矛盾的政策形成过程。

二、教育政策的本质

(一) 教育政策即政治措施文本

教育政策从来都不是孤立存在的，它是政治体系的一部分，是政府为实现一定的政治目标而在教育领域采取的一系列措施的文本表达。^[2]

第一，教育政策体现着政府的价值立场。教育政策是根据当政者的政治思想以及社会需求确定的关于教育的方向性文本。比如，处在以经济建设为主的阶段，政府就会出台侧重培养实用性、技术性人才的教育政策；处在强调社会公平和谐的阶段，政府就会出台侧重教育机会均等、让每个学生接受有质量的公平教育的政策。

第二，教育政策是政府行使政治权力的体现。政府借助制定和执行教育政策，调整教育中的资源配置及教育的规模、结构、质量等。例如，政府可以出台政策，在某些地区重点投入教育资金、建设优质学校，或通过调整招生政策，让不同群体的就学机会平等。

第三，教育政策的制定与执行是一个政治决策过程。决策者间存在不同的利益集

[1] 孙绵涛. 教育政策学 [M]. 武汉：武汉工业大学出版社，1997：8.

[2] 徐贊，祁型雨. 由从属性到主体性：我国教育政策本质观的回顾、反思与重构 [J]. 教育科学研究，2017 (11)：6.

团，它们相互博弈。教育政策制定涉及学生、家长、学校等各方面的利益关系平衡。

例如“双减”政策，大力推动“双减”政策并不是针对学生的作业或培训进行简单的减负，而是一个指向当下教育功利化倾向，有利于恢复教育本真、减少教育公平矛盾的政治举措，也是政府在对当下教育生态问题经过深入调查、充分研究后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

但将教育政策视为政治措施文本，并不表明教育政策无原则地从属于政治。教育政策最终要为促进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社会进步等目的而努力，在其实施过程中，执行者要不断结合实际情况对其进行调整和完善。

（二）教育政策是教育系统的调节工具

对于整个教育领域，教育政策不仅仅是条条框框的政策和规定，更是教育内部与外部矛盾的调节器。教育政策的出台及实施就是对教育资源分配不均衡、公平与效率的冲突、教育目的定位以及教育评价偏颇等矛盾的调节。这些矛盾如同淹没在教育大海里的暗礁，阻滞着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而教育政策可以巧妙地调节这些矛盾，推动教育公平和教育质量的提升。

1. 教育政策调整教育资源配置

资源分配的不均衡性矛盾是长期存在于教育领域的结构性冲突问题。城市学校因其地理优势、经济发展的良好态势，在财力、师资和硬件设施等方面更为充裕；农村学校往往容易出现资金不足、师资匮乏、学校老旧等情况。这种资源分配结构的差异除了给农村学生学习造成负面影响外，还会进一步加重城乡教育的不平等现象。政府通过相关政策来调节其中冲突。在促进资源配置公平方面，财政转移支付和专项拨款政策通过向落后地区倾斜资金，使农村和贫困地区学校办学条件得到有效改善。例如，通过实施薄弱学校改造计划，许多农村学校的校舍焕然一新、教学设备得到更新。教师轮岗制度使优质师资向农村学校流动，让农村学生也能获得优质的教育。通过集团化办学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性优势来提高薄弱学校教学水平。这些举措契合“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政策的核心导向，各项具体措施的施行，让更多孩子在良好的教育氛围中成长。

2. 教育政策平衡公平与效率

教育公平目标与效率优先之间的矛盾是教育政策要调和的另一个主要矛盾。教育公平强调每名学生都可以平等接受基础教育，而效率优先则侧重选择并重点培养少数优秀学生以提升教育的效率。“择校热”即这种矛盾在择校中的具体体现。为解决这一矛盾，政府对教育政策做出了相应的调整。“就近入学”政策和“多校划片”政策有效缓解了因择校竞争而产生的教育不公平问题。“双减”政策的实施，减轻了学生的校外

培训负担，减少了家庭经济条件对学生受教育机会的影响，使所有学生都在相对公平的环境中竞争。贫困地区专项招生计划（高校专项计划）的实施，给贫困地区的学 生进入大学提供了更宽广的通道，促进了教育公平。

3. 教育政策协调教育目标矛盾

应试教育与素质教育之间的矛盾是教育政策调整的内在动力之一。应试教育追求的是高分数，重知识、重考试、重课业、重书本、重应试能力；素质教育重在立德树人，重能力发展，这决定了素质教育的落脚点是学生的全面发展。在应试教育的价值导向下，学生很容易陷入沉重的课业负担中，对学业失去信心，且少有创新实践机会。为此，教育政策开始致力于缓解应试教育与素质教育的内在矛盾。我国高考改革开始引入“综合素质评价”，评价不局限于分数，还考虑品德表现、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等方面，这有利于纠正唯分数论的倾向。政策鼓励学校开设实践课程、艺术课程和体育课程，增加课后社团活动，让这些活动成为学生课堂外发展的基本内容。有的学校还在教学课标中明确“培养学习者批判思维”“培养学生创新能力”的内在要求，对教学活动进行引导。

4. 教育政策消解评价体系矛盾

“分数评价”和“多元能力评价”之间的矛盾是教育评价体系的一大矛盾。“分数评价”局限于学习的结果，缺乏对学生的学习过程、个性特长以及综合素质的发展等方面的考查。“多元能力评价”能够综合考查学生的素质能力，但由于标准不统一、评价复杂等问题，导致其执行困难。“强基计划”等多元录取机制的试点实施，能弱化唯分数论的评价倾向。对学生的评价采用“过程性评价”的方式，建立学生个人的成长档案，能更好地了解学生的成长与发展情况。

教育政策作为教育系统矛盾的调节器，需要在公平与效率之间寻求平衡，既要保障每个人都能享受到基本的受教育权利和机会，又要充分发挥教育的选拔和激励功能，激发教育的活力和创新力。总之，理解教育政策是矛盾的调节器，有助于更全面、客观地看待教育政策的制定和实施，也促使制定者不断思考如何让教育政策更加公平、合理，更好地服务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的需求。

（三）教育政策是一个动态实践过程

教育政策并非一成不变的条文，而是一个充满活力、不断演进的动态实践过程。

教育政策的动态性首先体现在其随时代发展而不断调整和完善上。社会在进步，教育面临的环境和需求也在持续变化。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明确要求“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从过去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到如今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教育

政策始终锚定国家战略需求。

教育政策的制定也是一个多方参与、不断协商的过程。政府部门、教育专家、学校、教师、家长以及社会各界都可能对教育政策的制定产生影响。例如，在制定新的高考改革政策时，相关部门广泛征求了各方意见，充分考虑了不同群体的利益和诉求，以确保政策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在实施过程中，教育政策同样是动态的。由于各地教育发展水平不均衡，实际情况存在差异，政策的执行需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灵活调整。比如某项教育政策在发达地区实施效果良好，但在一些贫困地区可能会遇到困难，这就需要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进行改进和优化。

教育政策的动态实践还体现在其不断的评估和反思中。通过对政策实施效果的监测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教训，为后续政策的调整提供依据。例如，“双减”政策实施一段时间后，相关部门会对其效果进行评估，根据实际情况对政策进行进一步的完善。

总之，教育政策作为一个动态实践过程，始终与社会发展和教育需求保持同步，不断调整和改进，以更好地推动教育事业的发展，为培养适应时代需求的人才发挥积极作用。

三、教育政策的特点

(一) 目标导向性

教育政策都是为实现一定的教育目标而拟定的。这些目标可以是提升教育质量，可以是提高教育机会公平度，可以是培养特定类型的人才，等等。我国的“素质教育”政策，其目标就是要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实践能力以及社会服务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目标导向性赋予教育政策明确的方向与重点，能够指明教育实践运行的方向。

(二) 系统性

教育政策是一个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系统。教育政策既涉及教育的方方面面，如教育体制、教育内容、教育方式、教育评价等，也包括教育政策与其他社会政策之间的关系，如教育经费投入政策与其他财政政策之间的关系、招生政策与就业政策之间的关系等。系统性要求教育政策在制定和实施的过程中对各种政策进行全面细致的分析，并考虑政策之间的协调和配合，使各项政策统筹，发挥更大作用。

(三) 权威性

教育政策是由政府或有关的教育行政机关制定和发布的，它具有法的权威性。教

育政策由于有这种权威性，因而在社会上具有公信力，能被大多数人遵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规定：“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适龄儿童、少年，不分性别、民族、种族、家庭财产状况、宗教信仰等，依法享有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并履行接受义务教育的义务。”义务教育具有强制性。教育政策的权威性还体现在对违反教育政策的行为进行处罚和矫正上，以确保教育政策的有效性。

(四) 灵活性

虽然教育政策是一种权威性强、较稳定的行动规范，但在教育政策的实施过程中，也需要有一定程度的灵活性。这是因为教育实践复杂、多元，各地、各校、各学生的情况不一样。譬如，课程改革政策的实施，各地可根据本地情况对课改内容和方法进行适当调整。灵活性带来了教育政策适应不同情况的可能性，提升了教育政策的适应性和实效性。

(五) 动态性

教育政策随社会发展和教育实践变化而不断调整、完善。社会对教育的要求在变、教育理念和技术在变，教育政策随之而变。例如，随着信息技术发展，教育政策强化了对网络教育、远程教育的支持和规范要求，教育政策的动态性要求教育者及时关注教育政策的变化，调整教育实践以适应教育新政策的要求。

实践加油站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减负政策共经历了四个阶段：片面追求升学率纠正时期（1978—1992年）；素质教育推进时期（1993—2000年）；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时期（2001—2009年）；全方位减负时期（2010年至今）。可见，中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始终是国家较为重视的问题。同时，过重的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会危及中小学生的身心健康，因此，为义务教育阶段的中小学生减轻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刻不容缓。

进入全方位减负阶段后，我国于2010年颁布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2013年颁布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减负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小学生减负十条规定》，2014年颁布了《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2017年印发了《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2018年颁布了《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外负担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2019年发布了《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规范校外线上培训的实施意见》，2020年印发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寒假期间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工作的通知》，2021年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

意见》。

对于如何减轻校外培训负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指出,要“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建立培训内容备案与监督制度……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同时规定“各地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此外,“学科类培训机构一律不得上市融资,严禁资本化运作”。

- (1)“双减”政策涉及哪些矛盾冲突?
- (2)“双减”政策下,如何调节相关矛盾?

第二节 教育政策的功能

问题与思考:准格尔旗15年免费教育实践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实施覆盖幼儿园至高中阶段的15年全免费教育政策,财政全额承担幼儿保教费用(年均3600元/人),核心目标是通过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该政策以8.5亿元煤炭税收资金向农村薄弱环节倾斜,彻底改造乡村幼儿园基础设施,实现公办及普惠性幼儿园100%覆盖,彰显教育政策的分配功能。同时建立9大城乡教育集团,推动城区优质学校与乡村学校结对,促进师资流动与课程资源共享,体现协调功能对教育系统内部要素的整合作用。为保障政策有效落地,当地推行“督导清单销号制”问责机制,对校舍改造滞后等问题限期整改,未完成单位由纪委追责,凸显规范功能对教育行为的约束作用。

针对资源型城市的教育质量困境,准格尔旗引入北京、上海优质课程资源,通过远程教研平台提升边疆地区教学水平,首创“免费≠低质”保障机制,激活创新功能对教育改革的驱动作用。该政策呈现显著的动态演进特征:2013年已实现12年免费教育,2025年完成了15年免费教育体系构建;实施后根据督导反馈新增“幼儿营养改善计划”,为在园儿童免费提供每日一餐两点。这种“政策制定(2013)→执行强化(2025)→问题响应(营养计划)”的动态演进链条,完整诠释了教育政策作为动态实践过程的本质。

- (1)内蒙古准格尔旗政府颁布的15年全免费教育政策在教育实践过程中发挥了什么功能?
- (2)在教育政策实施过程中,各功能之间有何相互关系?

教育政策绝非冰冷的条文堆砌，而是驱动教育事业前行的核心引擎。它承载着国家与社会的期望，通过一系列精心设计的功能，深刻地塑造着教育的面貌，解决着发展中的难题。理解教育政策的功能，就如同掌握了打开教育政策价值之门的钥匙。本节将围绕教育政策如何发挥其功能展开讨论。

一、教育政策功能的类型

教育政策作为国家和政府干预教育事务的重要手段，其制定和实施旨在解决教育领域中的问题，促进教育的公平和可持续发展，提高教育质量。深入理解教育政策的功能，对于优化政策制定、提高政策执行质量以及推动教育改革具有重要意义。

（一）导向功能

教育政策的导向功能是指通过政策的制定和实施，为教育发展指明方向。政府根据国家的发展战略和社会需求，确定教育的目标、重点和发展路径。例如，我国提出的“科教兴国”战略，强调了教育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引导教育资源向科技教育和创新人才培养倾斜。^[1]再如，“双减”政策的出台，明确了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目标，引导学校和家长关注学生的全面发展和身心健康。

（二）协调功能

教育政策的协调功能体现在对教育系统内部各要素以及教育与社会其他领域之间关系的调整和平衡。在教育系统内部，政策可以协调不同层次、不同类型教育之间的比例和衔接，如基础教育、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的协调发展。同时，教育政策也能够协调教育与经济、政治、文化等社会领域的关系，确保教育与社会的协同进步。例如，通过制定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可以加强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的对接，促进产教融合，协调教育与经济发展的关系。

（三）规范功能

教育政策的规范功能主要表现为对教育行为和教育活动的约束和规范。教育政策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规则、标准和程序，规范教育主体的行为，保障教育秩序的稳定和教育质量的提升。例如，教师资格认证政策规定了教师从业的基本条件和要求，保证了教师队伍的质量；招生考试政策规范了学校的招生行为，确保招生过程的公平公正。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Z]. 国发〔2006〕9号，2006.

又如，严禁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政策，规范了教师的职业行为，维护了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1]

（四）分配功能

教育政策的分配功能涉及教育资源的分配和再分配。教育资源包括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政策通过合理的分配机制，确保资源在不同地区、学校和群体之间的公平配置。例如，政府通过财政投入政策，加大对贫困地区和薄弱学校的支持，缩小城乡、区域之间的教育差距。其中，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确保了农村学校的基本运转和发展；奖学金、助学金政策，保障了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平等接受教育的机会，帮助了众多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五）创新功能

教育政策的创新功能体现在鼓励和推动教育的改革与创新。政策可以为教育创新提供支持和保障，激发教育主体的创新活力，促进教育理念、教育模式和教育技术的不断更新。例如，国家出台的教育信息化政策，推动了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促进了教育方式的创新和教育质量的提升。又如，新高考改革政策鼓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探索多元化的考试评价模式和录取机制，为人才选拔和培养提供了更多创新的可能。^[2]

二、教育政策功能的相互关系

教育政策的各项功能相互关联、相互影响，共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导向功能是其他功能的基础和前提，为教育政策的实施指明了方向；协调功能是实现导向功能的重要手段，通过协调各方关系，保障教育事业能顺畅发展；规范功能是教育政策得以有效实施的保障，确保教育活动在既定的轨道上运行；分配功能是教育公平的重要体现，为教育的均衡发展提供物质基础；创新功能则为教育的发展注入新的活力，推动教育不断适应社会的变化和需求。

例如，教育政策在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过程中，首先通过政策导向明确均衡发展的目标和任务，然后通过协调各方资源和力量，规范办学行为和教育教学秩序，合理分配教育资源，同时鼓励教育者在教育管理、教学方法等方面进行创新，共同促进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 [Z]. 教师〔2015〕5号, 2015.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Z]. 国发〔2014〕35号, 2014.

实践
加油站

【案例一】2021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针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过重、校外培训过热、家庭教育支出高等突出问题，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该政策明确要求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控制在60分钟内。为规范校外培训市场，政策规定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禁止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并要求建立作业校内公示制度，加强质量监督。

这一政策通过强制规范与资源调配，引导教育回归学校主阵地，有效遏制了“超前教育”和“剧场效应”等扭曲现象。例如，教育部门联合市场监管机构建立“白名单”管理制度，对培训机构实施资金监管，并通过价格听证机制调控收费标准。同时，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的建立，凝聚了教育、民政、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治理合力。

【案例二】某县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战略部署，严格依据《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暂行办法》（教督〔2012〕3号）开展创建工作。该县重点按照文件规定的指标（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每百名学生拥有计算机台数、生均图书册数、师生比、生均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生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师数）进行建设与改进。经过摸底排查，发现部分学校在教学仪器设备和计算机配备方面存在短板，政府立即安排专项资金予以补齐，确保所有学校达到省级标准。

经过系统整改，该县义务教育校际差异系数显著下降，小学、初中综合差异系数达到文件规定的标准。

这一政策通过“补短板”工程定向支持薄弱学校。该县还建立县域教育资源配置动态监测系统，实时追踪学校建设进度，确保资源分配的公平性。通过法律手段落实教育投入法定要求，政策既规范了地方政府行为，也为弱势群体提供了教育保障。

【案例三】北京市自2021年9月起大面积、大比例推进干部轮岗，要求距退休时间超过5年，且在同一所学校连续工作6年及以上的公立学校在编教师原则上均进行交流轮岗。政策设计包含刚性约束与激励措施：一方面将交流经历作为教师职称评聘的必要条件，另一方面为轮岗教师提供交通补助、租房补贴等专项津贴，并搭建“双师课堂”支持系统以保障教学质量。

首批试点区域教师交流比例达45%，优质课程资源共享率提升至83%，家长对教育公平的满意度增长22%。该政策将教师流动纳入法治框架，例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修改草案）（征求意见稿）》中明确提出了建立教师定期流动制度，通过法律强制力规范教育资源配置。同时，政策引导优秀教师向薄弱学校流动，例如对主动参

与轮岗的教师在评优评先中给予优先考虑，激发教师内在动力。这种“约束+激励”的双重机制，既破解了师资固化难题，也促进了区域教育质量的整体提升。

- (1) 案例一、案例二、案例三分别体现了教育政策的哪些功能？
- (2) 案例一、案例二、案例三中的教育政策的功能有哪些相互关系？

第三节 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

■ 问题与思考：不同政策的价值取向

一、中国“双减”政策

“双减”政策的体现价值取向：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减轻学生过重的学业负担，回归教育的本质和初心。该政策注重学生身心健康，避免过度的学业压力对学生造成负面影响。例如，政策要求减少学生的作业量和校外培训负担，让学生有更多时间进行体育锻炼、参与兴趣活动，培养学生综合素质。

具体案例：一些学校在“双减”政策下，开展了丰富多彩的课后服务活动，如北京某小学，在课后服务时间开设了足球、书法、手工等多种兴趣课程，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喜好选择参加。这样的举措不仅丰富了学生的课余生活，还培养了学生的兴趣爱好和特长，有助于学生的全面成长。

二、美国《不让一个孩子掉队法案》(No child Left Behind Act, 简称 NCLB)

NCLB 政策的价值取向：追求教育公平，确保每个孩子都能获得高质量的教育。它强调通过标准化考试来评估学生的学习成果，以促使学校和教师关注每个学生的学习进展，尤其是那些处于不利地位的学生，如低收入家庭子女等。

具体案例：在该法案实施后，美国一些地区的学校加大了对教育资源的投入，为学习困难的学生提供额外的辅导和支持，例如，某城市的公立学校为大量母语非英语的移民学生开设了专门的英语辅导课程，并配备了更多的双语教师，以帮助这些学生更好地适应学习环境、提高学习成绩，体现了对教育公平的追求。

三、印度普及中等教育政策

价值取向体现：印度普及中等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是提升国民素质，为国家的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培养大量人才。该政策强调普遍入学原则，致力于为所有青少年提供平等的受教育机会，不受身体、社会、文化和经济等条件的制约。

具体案例：在政策推动下，印度某农村地区的政府加大了对学校建设的投入，新建了多所中学，招聘了更多教师，并为贫困家庭的学生提供免费的学习用品和午餐，以鼓励学生入学。这使得该地区的初中入学率得到了显著提高，更多孩子有机

会接受中等教育，为他们未来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体现了政府对提升国民素质和促进教育公平的追求。

- (1) 不同国家的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是什么？
- (2) 不同国家的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有什么不同？

教育政策并非价值中立的技术方案，其背后潜藏着深刻的价值抉择，如同一根无形的丝线，贯穿政策从构想到落地的全过程，深刻影响着“资源如何分配”“机会如何提供”“质量如何界定”这些教育的核心命题。理解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就是洞察其灵魂与方向。本节将探究教育政策价值取向的理论基础，进而剖析其实践类型。理解这些价值密码，是解读政策意图、预见教育变革的关键起点。

一、教育政策价值取向的理论基础

教育政策以其作为教育实践的基本规则或指南的形式，承担着指引教育发展方向的灯塔作用，背后隐藏着一种或几种特定的价值观。这种价值观在某种意义上像一条看不见的线贯穿教育政策从想法形成到实际政策制定、再到实施的过程，决定了教育资源如何配置、教育机会如何提供，以及教育最终产出的质量标准。因而，对教育政策价值取向进行研究是十分必要并且至关重要的，它可以加深我们对教育政策的理解，从而为优化和发展教育提供有效的帮助和引导。

(一) 公平理论

公平是教育政策的核心价值之一。教育公平的内涵广泛，包含起点公平、过程公平和结果公平等核心维度。起点公平强调每个学生不论家庭财产状况、所处地域等，都应平等享有入学机会，平等开启求学历程。过程公平是在起点公平基础上的延伸，要求在整个教育过程中，为学生提供均衡的教育资源、给予一视同仁的对待，保障学生在探求知识的道路上，不因资源不均、分配不公而遭遇不必要的阻碍。结果公平追求的是实质平等的理想状态，即学生毕业后，无论在学业成就还是长远个人发展中，都能获得公平合理的发展机会，不会因教育过程中的种种不公平因素而限制自身发展前途。

(二) 效率理论

效率理论注重的是教育资源的合理配置，以实现教育过程效益最大化，致力于通过一系列科学、合理、有效的措施，如对教育资源进行合理配置、对教育结构进行深入调整，不断提升教育管理的专业化水平，最大限度提高教育系统中人力、物资等资

源的利用效率，其目的是在社会经济发展的时间和空间条件限制之下，最大程度地提高教育效益、扩大教育成果，满足社会对教育的多样化、多层次的需求。

(三) 质量理论

质量理论注重教育的本质、教育的质量、教育效益的提升（质量价值取向），其核心是通过加大力度培养受教育对象的综合素质、创新能力和社会使命感，从而造就社会需要的高质量人才。在这一价值取向的驱动下，教育不再盲目追求数量上的扩张，而是聚焦教育质量的稳步提升，教育者将更多注意力和精力投入到为学生创造多维度、深层次思考的机会与树立远大目标的教育内容及体验中，使教育真正成为塑造人才、推动社会进步的坚实力量。

二、教育政策价值取向的类型

(一) 公平优先型

公平优先型的教育政策是把实现教育公平作为最重要和最基本的目标，并通过有效且有力的政策工具，有意识地向弱势群体倾斜教育资源和机会，力求极大地缓解城乡、区域、校际持续存在的教育差距。比如我国大力开展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该政策通过给农村学生提供营养均衡的膳食，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从而为学生接受良好教育打好基础。再如薄弱学校改造工程，通过大量资金和资源的集中投入，调配师资和其他方面的资源，让薄弱学校发生翻天覆地的改变，让农村、欠发达地区的儿童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与区域内教育差距较小地区和发达地区的儿童站在同样的起跑线上，让这部分孩子能享有相对公平的基本教育条件。

(二) 效率优先型

效率优先型的教育政策关注的重点是教育效率，这也是政策制定者关注的焦点和研究的核心内容。政策制定者注重教育资源利用的合理化、教育资源供给的市场化，以期构建能够使教育资源利用率和产出比最大化的教育资源供给、配置、使用与分配机制。在常见的政策措施上，它往往涉及相当大的范围，诸如引入教育竞争机制，鼓励学校、教育机构为了提升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不断致力于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引导社会力量支持兴办教育，在各种资本要素和教育机构多样化管理模式的支持下，社会力量拓展了新的教育供给模式与渠道；倡导教育产业化，把市场机制引入到教育行业中，推动教育系统创新与发展，给予教育系统巨大的生机与活力。但是，如果这种现实中的“重效率”忽视了公平的考量与保障，很可能会造成教育公平的失衡，即表现为优质教育资源过度地集中在某些地区或某些学校，造成教育资源的分配不公，让一些

弱势群体无法获得应得的优质教育资源，这样就会加大教育领域中的群体差距。

(三) 公平与效率兼顾型

公平与效率兼顾型的教育政策试图在公平与效率这两大指标之间保持动态的平衡和良性互动。这类教育政策一方面对教育公平极为重视，注重和强调每一个学生享有同等的教育资源，并且绝不让教育公平的基础或底线受到冲击；另一方面特别重视教育系统的效率，并且对那些能够促进和提高教育质量的优秀教育项目和教育活动，以及具有创新性的教育项目和活动予以支持和资源倾斜。

三、现行小学教育政策的核心框架

小学教育是国民教育的基础，小学阶段是儿童成长最重要的时期，是儿童系统学习知识、获得对世界的初步认知的关键阶段，是儿童人格发展最重要的阶段。儿童的价值观、人生观及情感态度在这一阶段开始形成，这也是儿童社会化能力的培育阶段。儿童进入小学，开始全面地认识他人及社会。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满足人民对良好教育的需要，成为我国教育政策的着力点。从全面落实“双减”政策，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到修订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将核心素养导向下的课程改革作为小学教育的改革方向；从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推进教育资源均衡发展与配置，到开展课后服务、为小学阶段的家长减负，这些政策都体现了对小学教育的高度关注与重视，也体现了鲜明的政策导向。

(一) 减负提质：“双减”政策的系统重构

2021年7月，《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颁布，使我国小学教育改革正式进入深水区，从多个维度对小学教育生态进行了重构。

作业管理制度中明确指出小学一年级和二年级不留家庭书面作业，三至六年级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得超过60分钟。这有利于降低学生的书面作业任务量，让学生可以在无压力的环境中学习，慢慢形成良好的学习习惯，不过早地给学生施加较大的作业压力。同样，三至六年级的学生缩短作业时间后，可以有足够的自主学习、课外阅读以及培养学习兴趣的时间，从而让学习的质量更上一个台阶。老师应该对作业进行合理设计，发挥作业真正的功能，促进学生巩固知识以及提升学习能力，而不是单纯追求作业量。

校外培训治理是“双减”政策的一项重要内容。政策落地后，截至2024年4月，原12.4万个义务教育阶段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压减到4176个，压减率为96.6%。

这表明，我国对校外培训市场严加整顿，有力遏制了学科类培训无序扩张之势。曾经，校外培训市场乱象四起，过度商业化运作导致培训费用高昂，家长和学生不堪重负，而且干扰了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压减学科类培训机构，让教育主阵地回归学校，减少学生对校外培训的依赖，有利于促进教育良性发展。

课后服务的升级也是“双减”政策的一大亮点。推行“5+2”模式，即义务教育学校开展每周5天、每天至少2小时的课后服务。课后服务内容丰富多样，包括作业辅导、兴趣小组、社团活动、科普讲座等，满足了学生多样化的需求。课后服务一方面为学生提供了作业答疑和辅导的机会，帮助他们更好地完成学习任务；另一方面，丰富的兴趣活动培养了学生的特长和爱好，促进了学生的全面发展，同时也解决了家长因工作繁忙无法按时接孩子的难题。

（二）课程改革：核心素养导向的新课标实践

教育部于2022年颁布的《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版）》，体现了三大转向，引领着小学课程改革的方向。

1. 学科整合

安排跨学科学习时，将不同领域的学科知识有机整合在一起，促进学生综合能力和实践问题解决能力的发展。例如，将劳动教育与数学融合，设计“校园菜园规划”项目活动，在此活动中，学生需要将数学中的测量、计算、规划等知识融合到劳动实践、认识植物生长规律、了解劳动的意义中，实现跨学科学习，冲破学科的藩篱，在真实的劳动情境中运用知识，提升综合素质。

2. 能力进阶变化

能力进阶变化主要表现在各个学科对学生关键能力的进行进一步强化中，比如语文加强了对整本书阅读的要求，培养学生的阅读习惯和文学素养，提升学生阅读理解能力与分析能力；数学充实了数学建模内容，培养学生用数学的思维方式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创新实践能力。这些变化体现了从授业到增智的转变，更利于促进学生的终身发展。

3. 评价改革

评价改革是新课程改革成功的保证。北京、上海等地试点实施“等级制”评价，用“优秀、良好、合格”代替百分制评价。“等级制”评价强调学生的学习过程和全面发展，避免了单纯把学生的学习成绩进行分数量化评定的弊端，使评价更加全面、客观、科学，有助于缓解学生因应试带来的压力，有利于学生全面成长。

(三) 资源均衡：城乡教育共同体的深度推进

为了缩小区域差距，促进教育公平，我国通过三大工程推进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

1. 集团化办学是助力优质资源共享的有效渠道

通过“集团内优质学校+新建校、薄弱校”的联合办学模式，实现师资、课程、管理等资源的共享，推动新建校、薄弱校提升办学水平，让更多孩子享受到更优质的教育资源。

2. 教师交流制度的建立促进教师资源的均衡配置

通过教师资源在县域内的合理流动，优秀教师从优质学校到薄弱学校、从城镇学校到乡村学校，带动了薄弱学校和乡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水平的提升，缩小了校际的师资差距^[1]。

3. 数字化赋能助力农村教育

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储备了数万条资源，农村学校获取资源的效率大大提高，借助互联网，优质的课程、教学资源被输送到农村学校，使农村学生能够享受与城市学生一样的优质教育资源，弥补了农村学校在师资和教学资源方面的不足，推动了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现阶段小学教育政策的价值定位集中反映了我国新课改的新方向与新思想，如“双减”政策的落实、课程改革措施的实施、资源平衡战略的实施，都显示出了教育政策中以教育公平为导向、以提高质量为核心、以提高效率为落脚点的三维价值取向，既符合了现阶段人民群众对教育公平的诉求，又符合国家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实践加油站

【案例一】城乡小学“名校集团化办学”政策

某省教育厅推行“名校集团化办学”政策，要求城区优质小学与乡村薄弱小学结对，通过教师轮岗、统一课程教研、共享教育资源（如线上课程库）等方式帮扶乡村学校发展。政策文件明确写道：“缩小城乡教育差距，让每个孩子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案例二】小学“课后服务全覆盖”政策

教育部要求全国公办小学提供工作日课后2小时托管服务，收费标准不得高于当

[1]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浙江省财政厅，等. 关于推进县（市、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长交流工作的指导意见[Z]. 浙教人〔2013〕70号，2013.

地最低工资标准，对低保家庭学生免费。政策目标为“解决家长‘接送难’问题、减轻课后培训负担”。服务内容以作业辅导、文体活动为主，禁止变相补课。

(1) 案例一中的政策如何通过分配功能(调配师资)和协调功能(城乡校际合作)体现公平优先取向？若部分城区家长反对教师轮岗，认为这会影响本校学生成绩，政策执行者应如何平衡两类诉求？

(2) 课后服务政策同时运用了规范功能(禁止补课)和分配功能(补贴低保家庭)。若学校为提升效率而合并班级、简化活动内容，导致服务质量下降，这是否违背了政策初衷？如何通过制度设计避免效率损害公平的现象发生？

回顾与训练

【知识点回顾】

1. 教育政策的本质。教育政策在本质上体现为一个三位一体的概念：它首先是政策制定主体为解决特定教育问题或实现教育目标而制定的权威性政策措施文本；更深层次上，它扮演着教育系统矛盾调解器的关键角色，旨在协调教育内外部的各种矛盾冲突与关系；同时，它并非静态的文件，而是一个包含制定、执行、评估、调整等环节的动态实践过程。

2. 教育政策的功能。基于其调解矛盾和指导实践的本质，教育政策展现出鲜明的功能特点，包括导向功能、协调功能、规范功能、分配功能以及创新功能。

3. 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贯穿政策本质体现和功能发挥全过程的，是其核心的价值取向，它代表了政策制定的优先原则和价值偏好，通常表现为公平优先型、效率优先型、公平与效率兼顾型。这些价值取向从根本上决定了政策文本的内容焦点、调解矛盾的方式、动态过程的走向以及各项功能发挥的侧重点，是理解任何一项具体教育政策深层逻辑的基石。

【知识点训练】

1. 教育政策文本通常被认为是静态的规则，但为何说其本质是一个动态实践过程？结合某一项具体的教育政策，分析其在执行过程中可能遇到的矛盾或冲突，并说明教育政策的价值取向如何在这个过程中引导或影响实践的。

2. 教育政策具有导向、协调、规范、分配、创新等多种功能。请至少选择其中两项功能，阐述它们是如何具体体现教育政策作为矛盾调节器这一本质属性的。可以结合教育资源分配或不同群体的利益诉求冲突举例说明。

3. 公平优先型、效率优先型、公平与效率兼顾型是教育政策常见的价值取向。试分析公平优先型取向通常会侧重强化教育政策的哪几项功能，为什么？